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校務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156,059	167,529	管理及總務費用	134,062	35,870	169,932
156,059	167,529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134,062	35,870	169,932
103,821	122,752	用人費用	119,527	4,087	123,614
67,737	82,431	正式員額薪資	81,859		81,859
2,826	3,677	超時工作報酬	4,211	674	4,885
17,103	18,477	獎金	18,606		18,606
6,144	6,915	退休及卹償金	7,015		7,015
9,985	11,223	福利費	7,810	3,413	11,223
27	29	提繳費	26		26
34,709	25,753	服務費用	2,411	27,095	29,506
5,176	1,073	水電費	73	5,250	5,323
503	490	郵電費	1	489	490
216	670	旅運費	25	433	458
611	553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00	453	553
3,494	2,731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87	2,244	2,331
144	216	保險費		216	216
19,341	15,823	一般服務費	1,883	14,348	16,231
4,406	3,375	專業服務費	146	2,925	3,071
819	822	公共關係費	96	737	833
5,318	5,487	材料及用品費	469	3,516	3,985
1,077	2,370	使用材料費	30	1,090	1,120
3,374	2,337	用品消耗	439	1,646	2,085
867	780	商品及醫療用品		780	780
197	128	租金與利息		127	127
108	8	機器租金		7	7
22	5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 金		50	50
68	70	什項設備租金		70	70
11,670	12,159	折舊、折耗及攤銷	11,655	845	12,500
9,680	9,196	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折舊	10,099	541	10,640
1,373	1,426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 舊	1,243		1,243
617	1,537	攤銷	313	304	617
48	529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		69	69
24	45	消費與行為稅		45	45
24	484	規 費		24	24
295	721	會費、捐助、補助、 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		131	131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校務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動費			
15	50	會費		50	50
200		分擔			
80	81	補貼（償）、獎勵 、慰問與救助（濟）		81	81
	59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附註：『前年決算數』、『上年預算數』及『本年預算數合計』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校務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0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50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515001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515001-1000 用人費用	<p>大學： 以職員76人、技工4人、工友6人、警員1人共87人編列1億1,154萬7千元。 附小： 以職員7人、技工1人、工友2人共計10人，用人費用共編列1,206萬7千元。</p>
515001-1100 正式員額薪資	<p>大學： 以簡任3人、薦任63人、委任10人共計職員76人編列職員薪金6,945萬1千元；警員1人編列警餉62萬3千元；技工4人及工友6人編列工員工資402萬5千元。(與員工人數彙計表之最高可進用員額之差異，係以約聘人員代之) 附小： 以薦任5人、委任2人共計職員7人編列職員薪金587萬2元，技工1人、工友2人編列工員工資188萬8千元。</p>
515001-1300 超時工作報酬	<p>大學： 員工不休假加班費以370萬元估列。員工超時加班費以67萬4千元估列。 附小： 超時工作報酬以51萬1千元估列，包含員工不休假加班費以39萬5千元估列，超時加班費以5萬元估列、員工值班費以6萬6千元估列。</p>
515001-1500 獎金	<p>大學： 包括考績獎金840萬元、年終工作獎金842萬1千元。 附小： 考績獎金81萬9千元及年終獎金96萬6千元。</p>
515001-1600 退休及卹償金	<p>大學： 職員退休離職金589萬元及工員退休離職金60萬元。 附小： 包括職員退休離職金42萬9千元、工員退休離職金依勞基法規定提撥9萬6千元。</p>
515001-1800 福利費	<p>大學： 1、分擔職員、技工、工友之公保、健保、勞保費用。 2、其他福利費係含子女教育補助、生育補助、婚喪及殮葬補助、休假旅遊補助、退休教員暨在職死亡故教職遺族三節慰問金、服務獎章獎勵金等。 3、傷病醫藥費、健康檢查補助。 4、以上福利費共編列973萬8千元。 附小： 1、分擔職員、技工、工友之公保、健保、勞保費用。 2、其他福利費係含子女教育補助、生育補助、婚喪及殮葬補助、休假旅遊補助、退休教員暨在職死亡故教職遺族三節慰問金、服務獎章獎勵金等，福利費共編148萬5千元。</p>
515001-1900 提繳費	<p>大學： 為提繳工友工資墊償費用2萬5千元。 附小： 為提繳工友工資墊償費用1千元。</p>
515001-2000 服務費用	<p>大學： 行政單位所需之水電費、郵電費、維護費等各項服務費用。 附小： 行政單位之水電費、郵電費、耗材費、維護費等。</p>
515001-2100 水電費	<p>大學： 行政單位所需電費及水費。 附小： 行政單位所需水電費等。</p>
515001-2200 郵電費	<p>大學： 行政單位用郵資、電話費。</p>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校務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0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5001-2300 旅運費	<p>附小： 行政單位用電話費。</p> <p>大學： 主要係因公出差人員所需國內旅費、貨物運費及其他旅運費。</p> <p>附小： 因公出差人員所需旅費。</p>
515001-240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p>大學： 業務所需各項印刷裝訂費10萬元及廣告費35萬3千元（全數由自籌收入支應）。</p> <p>附小： 業務所需各項印刷裝訂費10萬元。</p>
515001-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p>大學： 辦公大樓、機械、交通及運輸、什項設備等所需之保養、維護費用。</p> <p>附小： 辦公室設備等所需之保養、維修費用。</p>
515001-2600 保險費	<p>大學： 辦公大樓、車輛及員工校外活動所需保險費。</p>
515001-2700 一般服務費	<p>大學： 業務外包及聘用人員酬金等一般服務費共編列1,434萬8千元，其中校園清潔、警衛勤務等所需勞務承攬8人，編列外包費463萬9千元、文康體育活動費以19萬元(95人*2,000元)估列、計時與計件人員由自籌收入支應估列19人編列922萬8千元、學生兼任助理領取有勞務對價性之報酬，非屬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收取辦法之助學項目估4人29萬元。</p> <p>附小： 業務外包及聘用人員酬金等一般服務費共編列188萬3千元，其中廁所清潔打掃、警衛勤務等所需勞務承攬3人，編列外包費105萬7千元、業務所需聘用臨時人員2名80萬元、文康體育活動費以2萬6千元(13人*2,000元)估列。</p>
515001-2800 專業服務費	<p>大學： 係電子計算機軟體服務費、法律事務及各項檢驗、評鑑等專業服務費共編列292萬5千元。其中法律事務費25萬元、諮詢服務費35萬元、辦理講座鐘點、專家出席及審查等編列30萬元、委託檢驗認證及考選訓練費23萬元、電子計算機軟體服務費編列179萬5千元。</p> <p>附小： 會計及出納管理系統、公文線上簽核及財產管理系統之使用服務費。</p>
515001-2900 公共關係費	<p>大學： 凡為應學校校務發展，有宴客招待、婚喪賀儀、餽贈等相關支出均屬之。其支用資格為辦理公共關係事務人員得依業務實際需要提出需求，經行政程序核准，報支公共關係費用。本校並未規範各支用者各別支用上限，本年度預算編列73萬7千元，係由秘書室專責管控，在預算額度內統籌支應。上年度預算數72萬6千元，前年度決算數72萬3千元。</p> <p>附小： 凡為應學校校務發展，有宴客招待、婚喪賀儀、餽贈等相關支出均屬之。其支用資格為辦理公共關係事務人員得依業務實際需要提出需求，經行政程序核准，報支公共關係費用。本校並未規範各支用者各別支用上限，本年度預算編列9萬6千元，係由總務處專責管控，在預算額度內統籌支應。上年度預算數9萬6千元，前年度決算數9萬6千元。</p>
515001-3000 材料及用品費	<p>大學： 包含公務車輛所需燃料、業務用之原物料及設備零件、辦公事務用品等材料費及用品費。</p> <p>附小： 行政事務所需之物料零件、事務用品、報章雜誌、食品及環境美化等。</p>
515001-3100 使用材料費	<p>大學： 公務用中小型汽車及割草機等使用燃料費、業務用之原物料及設備零件，使用材料費。</p>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校務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0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5001-3200 用品消耗	<p>附小： 行政事務所需之物料零件等。</p> <p>大學： 行政事務用品、報章雜誌、食品等共編列164萬6千元(含美化校園環境之園藝費用12萬2千元)。</p> <p>附小： 行政事務用品、報章雜誌、食品及環境美化等。</p>
515001-3300 商品及醫療用品	<p>大學： 打掃用具及衛生紙等。</p>
515001-4000 租金與利息	<p>大學： 行政單位所需之各項租金。</p>
515001-4300 機器租金	<p>大學： 行政單位所需電腦設備等之租金。</p>
515001-4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p>大學： 行政單位校外參訪車租。</p>
515001-4500 什項設備租金	<p>大學： 行政單位所需什項設備租金。</p>
515001-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p>大學： 房屋及各項設備採直線法提列之折舊及電腦軟體、辦公房舍大修採直線法之攤銷。</p> <p>附小： 良物、房屋設備、機械及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什項設備以直線法(其中圖書採報廢法)提列之折舊；遞延資產採直線法攤銷。</p>
515001-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p>大學： 房屋及各項設備採直線法提列之折舊。</p> <p>附小： 各項土地改良物、房屋設備、機械及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什項設備以直線法(其中圖書採報廢法)提列之折舊。</p>
515001-5700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p>大學： 行政單位用之代管資產採直線法提列之折舊。</p> <p>附小： 代管資產以直線法提列之折舊。</p>
515001-5900 攤銷	<p>大學： 行政單位用之電腦軟體、辦公房舍大修採直線法之攤銷。</p>
515001-6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p>大學： 公務車輛使用牌照稅、公務車輛燃料使用費及不動產移轉規費等。</p>
515001-6500 消費與行為稅	<p>大學： 本校2輛公務車牌照稅。</p>
515001-6800 規 費	<p>大學： 本校2輛公務車燃料稅、汽車檢驗費及法院執行費等。</p>
515001-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p>大學： 本校續入國立大學校院學會繳交常年會費(5萬元)、優秀員工獎勵及行政單位交流活動費等共編列13萬1千元。</p>
515001-7100 會費	<p>大學： 本校續入國立大學校院學會繳交常年會費5萬元。</p>
515001-7400 補貼(償)、獎勵、慰問 與救助(濟)	<p>大學： 獎勵優秀職員工作酬勞。</p>